关于开展2023年度东莞文学艺术院重点签约

创作项目申报的启事

为了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围绕文化强市建设，紧扣“七大文化”“四张名片”，发挥文联直属文艺专业机构东莞文学艺术院的示范引领作用，加大对重大主题文艺创作、重点题材创作的扶持力度，助力推动“双万”城市形象新提升，在服务东莞高质量发展和推进中国式现代化东莞实践，实现东莞新发展中发挥积极作用。东莞文学艺术院拟组织开展2023年东莞文学艺术院艺术类重点签约创作项目申报和评审工作。

一、创作选题

为推出更多反映东莞改革开放辉煌历程、体现东莞精神、增强人民精神力量及湾区新东莞的文艺精品，为“双万”城市在更高起点上谋划更高水平发展提供强大的价值引导力、文化凝聚力和精神推动力，决定面向全市公开征集重点文艺创作项目，筛选出2-3项（文学、戏剧、影视剧、广播剧、音乐、舞蹈、曲艺）重点创作选题，申报者可以自定选题，题材包括：反映中国故事、岭南特色、广东精神、本土题材、聚集东莞制造及东莞新发展等题材均可。东莞文学艺术院将按“优作优扶”原则，给予签约创作者提供创作扶持。

二、申报时间

申报工作从发布之日开始，至2023年5月15日截止。

三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项目申报主体必须是我市从事文艺创作生产的单位或个人。其中，单位是指在东莞市登记、具有相应的专业资质和创作生产能力的法人单位，个人是指东莞户籍人员或最近连续在东莞居住满2年的非东莞户籍人员。

（二）非东莞户籍人员必须提供连续缴满2年的社保清单。

（三）申报个人必须用真实姓名进行申报。

（四）申报主体无违法违规行为；申报内容必须以习近平文艺思想为指导，坚持正确的政治导向、价值导向。

（五）具有成熟创作计划，具备相应创作实力。

 四、申报材料要求

（一）提交东莞文学艺术院重点创作签约项目申报表；

（二）提供完整的文艺创作成果佐证材料（包括获奖证书、荣誉证书等复印件或音视频资料）；

（三）提供申报人或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复印件。

（四）提交完整的创作思路和创作大纲。

五、申报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刘定富 吴诗娴

联系电话：22837255 22837257

地址：东莞市莞城街道可园北路2号东莞文学艺术院

附：东莞文学艺术院重点签约创作项目申报表

 东莞文学艺术院

 2023年2月20日

东莞文学艺术院重点签约创作项目申报表

**项目类别：**

**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**

**申报主体**

**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**

**（签名或盖章）**

**填表日期：**

**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 项目类别（划√） | 1.文学（ ）2、戏剧（ ） 3.影视剧（ ）4.广播剧（ ） 5.音乐（ ） 6、舞蹈（ ） 6.曲艺（ ） |
| 作品名称 |  | 经费总投入 |  |
| 创作周期 |  | 启动时间 |  | 完成时间 |  |
| 项目负责人 |  | 籍 贯 |  | 年 龄 |  |
| 电 话 |  | 职 务职 称 |  | 政 治面 貌 |  |
| 工作单位 |  | 邮 箱 |  |
| 联系地址 |  |
| 项目负责人 简介 | （主要艺术成就，300字以内）**签 名： 年 月 日** |
| 内容简 介 | （包括内容提要和作品思想性、艺术性阐述，600字以上，可另附页）  |
| 评委会意见 | 评委（签名）：年 月 日 |
| 申报项目联系人：电 话： |

填表说明：

1.本申报表为申报的重要依据，填表必须按照表格要求认真如实填写，所有项目不得空缺，没有内容须填“无”；如发现弄虚作假，取消申请资格。

2.务请填写联系电话，以便联系。